

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 HIV 之檢測令

感染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 HIV

如果您擔心自己感染了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 (HIV)，應立即前往附近的急診室接受醫療保健專業人員提供的風險評估。

快速評估至為重要，有助確保在必要時儘快進行乙型肝炎病毒及/或 HIV 感染後預防。目前雖無證據支援丙型肝炎病毒 (HCV) 的感染後預防，但可透過抗病毒治療來預防或治愈慢性丙型肝炎感染。感染後預防是指個體感染疾病後之治療。詳情請參閱 [HealthLinkBC File #97 接觸血液及體液：防止感染](#)。

如欲查找附近的急診室，請搜尋 [查找服務與資源目錄](#)，或隨時致電 **8-1-1**。

緊急干預披露法

以下有關 [緊急干預披露法](#) 的資訊僅供參考及指導。如果本網站與 [緊急干預披露法](#) 或 [緊急干預披露法規](#) 之間存在衝突，概以法案及法規為準。

[緊急干預披露法](#) 准許個人在下列情形之一法院申請命令（檢測令），對接觸過某人身體物質的另一人進行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 HIV 測試：

- 在提供緊急醫療服務時。
- 在履行其作為消防隊員、緊急醫療助理、警察或其他治安人員的職責時。
- 在他們有理由相信自己是 *刑法*（加拿大）所指控罪行之受害者，並已將此事報告予執法機構時。

檢測令旨在向受感染個人提供有關來源個人檢測結果的資訊，以幫助受感染個人及其醫生處理感染的可能後果。檢測令流程訂有嚴格的時間限制，請查閱以下資訊以及 [常見問題](#) 部分以獲取詳情。

檢測令流程概覽

- 受感染個人將確定他們合資格依據 [緊急干預披露法](#) 申請檢測令，並要求對來源個人進行檢測。
- 如果來源個人不自願接受檢測，受感染個人可以透過省級法院申請檢測令。此流程的第一步是向來源個人提供 [意向通知書](#)，從而向來源個人通知受感染個人向法院申請檢測令之意向。
- 如果來源個人仍不同意在接獲通知後 **3 日內** 進行自願檢測，則受感染個人可以向省級法院提交 [獲得檢測令之申請](#)。申請必須包括已填妥之 [醫生報告](#)，並在接觸來源個人之血液或其他身體物質後 **30 天內** 提交。
- 省級法院將審理此事，並可在符合法案及法規之標準時向來源個人發出 [檢測令](#)。
- 來源個人須前往指定醫療機構採集血液檢體，然後送到卑詩省疾病控制中心進行檢測。以下是 [公共實驗室和檢體採集點](#) 的清單。
- 檢測結果將被送至受感染者及來源個人的醫生。
- 對於因不遵守檢測令或違反 [緊急干預披露法](#) 的保密規定而被定罪的人，可能會處以罰款。
- 您可以親自送達通知書或文件，亦可讓其他人（例如友人或專業法律文件遞送服務）代您完成。在通知書或文件送達後，必須填妥、簽署 [親自送達文件誓章](#)，並送呈 [省級法院登記處](#) 存檔，藉此向法院證明文件已送達另一方。

表單

按一下下面的連結，存取 *緊急干預披露法* 下的檢測令流程可能需要的表單：

- [親自送達文件誓章](#)
- [申請獲得檢測令](#)
- [意向通知表單](#)
- [醫生的報告](#)
- [檢測令](#)

常見問題

如欲了解檢測令、*緊急干預資訊披露法* 等常見問題解答，請按一下下面的連結。

- [有關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 HIV 之檢測令的常見問題](#)

如欲獲得詳情

如欲了解乙型肝炎、丙型肝炎或 HIV 的資訊，包括有關預防傳播的資訊，請按一下以下連結：

乙型肝炎

- [乙型肝炎免疫球蛋白 \(HealthLinkBC File #25b\)](#)
- [乙型肝炎疫苗 \(HealthLinkBC File #25a\)](#)
- [乙型肝炎病毒檢測](#)
- [感染乙肝病毒後保持健康生活 \(HealthLinkBC File #40d\)](#)

丙型肝炎

- [丙型肝炎病毒感染 \(HealthLinkBC File #40a\)](#)
- [丙型肝炎病毒檢測](#)
- [感染丙肝病毒後保持健康生活 \(HealthLinkBC File #40b\)](#)

HIV

- [HIV 和 HIV 測試 \(HealthLinkBC File #08m\)](#)
- [HIV \(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\) 感染](#)

防止傳播

- [血液與體液預防措施](#)
- [接觸血液或體液：防止感染 \(HealthLinkBC File #97\)](#)
- [WorkSafeBC – 控制感染：保護工作人員免受傳染病之侵害](#)

最後審核日期：2016 年 6 月